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洪啟芳
電話：3322101#7458
電子信箱：hcf@ms.tyc.edu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3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3008264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76735100E_113008264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委請國立中山大學辦理113年度「校園霸凌輔導人員進階工作坊(北部場)」一案，請鼓勵所屬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8月27日臺教學(五)字第113280413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輔導種子教師瞭解「校園霸凌的發展性輔導」、「校園霸凌的介入性輔導」與「校園霸凌的處遇性輔導」三級輔導作為，並協助校園霸凌事件之處置，遂辦理旨揭研習。
- 三、旨案預計於113年9月30日(星期一)上午9時至下午5時，假集思台中新烏日會議中心301瓦特廳(台中市烏日區高鐵東一路26號3樓)辦理，研習計畫如附件。
- 四、研習會統一採網路報名方式，請即日起至113年9月16日(星期一)下午5時前，於網址<https://forms.gle>



/6DPi5z1UcziVwB6PA報名，或以附件實施計畫內QR code掃
瞄進行報名；錄取人員於活動前以電子郵件通知，請准予
參訓人員公(差)假辦理。

五、本案相關疑義請逕洽國立中山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吳岱庭專
任助理，聯絡電話：(07)5252000分機5893。

六、檢附旨揭工作坊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小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
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